

证券代码：300492

证券简称：华图山鼎

公告编号：2021-044

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30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会议于2021年11月1日10: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4、会议由董事长吴正杲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吴正杲、林升、张仕友、李曼卿、郑文照、易定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吴正杲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林升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候选人；

(3)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张仕友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李曼卿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郑文照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易定友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后，公司董事会提名谭巧云、李兴敏、孟国碧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谭巧云为会计专业人士。

独立董事候选人谭巧云、李兴敏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孟国碧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谭巧云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李兴敏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孟国碧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回购股份 560,900 股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注销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41,047,370 股变更为 140,486,470 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形式

进行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交所修订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形式进行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图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日